

文昌湖区2025年对校外培训机构办学情况的部门联合检查 双随机抽查检查记录表

| | | | |
|--|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
| 市场主体名称 | 淄博艺扬艺术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| | |
| 市场主体注册号 或统一信用代码 | 91370306MA94HQ3C87 | 法定代表人 (负责人、经营者) | 刘明 |
| 主体类型 | 私营 | 联系电话 | 13853321275 |
| 经营范围 | | | |
| 住所 (经营场所) | 山东省淄博市文昌湖区萌水镇中心大街73-1号 | | |
| 检查大类 | 检查项目 | 检查结果 (请填写检查结果序号) | 检查人员 |
| 对中小學生校外培训机构的培训内容、培训收费、培训班次、培训对象、从业人员、安全管理、培训进度及培训时限等事项监督检查 | 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对校外培训机构办学行为、办学内容等进行检查。教育行政部门具体抽查检查内容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:校外培训机构与参训学员或家长签订《中小學生校外培训服务合同(示范文本)》情况;从业人员资质、数量和管理工作是否符合有关要求,是否经教育主管部门审核备案,并公示;培训教材是否经教育主管部门审核备案;是否占用国家法定节假日、休息日以及寒暑假开展面向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的学科类培训;上课时间是否与学生在校学习时间冲突;培训课程的时段安排是否有违规情况(义务教育学科类)。 | | 张珂;周容存 |
| | “1.负责对外培训机构合同签订、人员资质、培训教材、培训时间、培训内容等方面的监督检查。2.做好统筹协调,会同相关部门开展校外培训机构运营和预收费日常监管。3.做好统筹协调,会同相关部门对违法违规校外培训行为查处。4.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标准等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况。” | | 张珂;周容存 |
| 其他违法行为 | | | |
| 备注 | | | |

检查人:

周容存

检查日期:

10.30

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、经营者）签字（或加盖公章）：

吴娟

附件：检查结果对应表

检查结果对应表

| 序号 | 检查结果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1 | 未发现问题； |
| 2 | 未按规定公示应当公示的信息； |
| 3 | 通过登记的住所（经营场所）无法联系； |
| 4 | 发现问题，依法责令立即改正或者限期改正 |
| 5 | 不配合检查情节严重 |
| 6 | 未发现开展本次抽查涉及的经营活动 |
| 7 | 发现问题，待后续调查处理 |
| 8 | 已完成注销登记/歇业登记/被撤销设立登记/被吊销营业执照 |
| 9 | 合格 |
| 10 | 不合格 |
| 11 | 其他情况 |